

# 裁军谈判会议

CD/464  
15 March 1984  
CHINESE  
Original:ENGLISH

---

## 1984年1月31日越南常驻代表就议事规则 第33至35条规定致裁军谈判委员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之命，我谨通知您，根据裁军谈判会议关于非成员国参加会议的议事规则有关条款，越南希望在1984年会议期间参加全体会议、非正式会议以及各工作小组关于会议议程上所有实质性问题的的工作。

如蒙将此请求通知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使它们尽早就此作出决定，我将十分感激。

常驻代表

阮商大使（签名）

×× ×× ×× ×× ××